

证券代码：837345

证券简称：汉唐智能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湖北汉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5月7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梁步青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审议增加公司营业范围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05月0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《湖北汉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审议增加公司营业

范围并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5-02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农商行申请续贷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经营发展需要，湖北汉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湖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续贷额度为 8,000,000 元，期限 1 年。本次借款由公司董事梁步青及配偶董伶俐提供保证担保，同时以公司自有的位于十堰市北京北路 82 京华新天地 24 层（投资性房地产）及 25 层（自用固定资产），建筑面积合计为 1,409.64 平方米的 4 套商铺进行抵押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担保，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根据股转公司相关规定，可以免于按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及披露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应由股东会审议的事项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汉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汉唐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5月7日